

关于万家鑫橙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6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万家鑫橙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从2023年6月13日起,取消对本基金直销渠道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金额1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限制。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招商银行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投业务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23年6月15日起,本公司新增招商银行为旗下多只基金配置组合型证券投资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五)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与招商银行约定每期固定投资金额,每期定期申购金额最低下限为人民币10元。

(八)扣款和交易确认
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本款第六(六)条规则规定的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准计算申购份额。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0日
万家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6月10日

万家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6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万家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0日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麒麟信安”)于2023年6月1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1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3-062

旗滨集团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旗滨集团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9日(星期五)下午16: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因时间关系,本次会议通过电话、口头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传达,通知豁免时间要求,召集人已在会议上作出相关说明。

旗滨集团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6月10日

旗滨集团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旗滨集团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9日(星期五)下午17: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因时间关系,本次会议通过电话、口头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传达,通知豁免时间要求,召集人已在会议上作出相关说明。

旗滨集团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6月10日

旗滨集团关于暂不向下修正“旗滨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9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暂不向下修正“旗滨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旗滨集团
2023年6月10日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不存在异议事项被否决的情形;
2.本次会议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3年6月9日下午14:00在公司十二楼1216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Table with 4 columns: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Lists 10 resolutions and their voting results.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45元(含税)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6月10日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45元(含税)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15日

●差异/分红转送: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23年4月21日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2年度

2.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相关日期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分配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现金红利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发放。

五、投资者须知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现金红利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发放。

六、自行发放对象
中国航发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发贵州黎阳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中国航发贵州黎阳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请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持有本公司联系现金红利发放事宜,并提供以下证明: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9日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表决权数量. Lists 10 shareholders.

二、议案名称:关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Lists 10 shareholders.

三、议案名称:关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Lists 10 shareholders.

四、议案名称:关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Lists 10 shareholders.

五、议案名称:关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Lists 10 shareholders.

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Lists 10 shareholders.

议案名称:关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Lists 10 shareholders.

议案名称:关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Lists 10 shareholders.

议案名称: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Lists 10 shareholders.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Lists 10 shareholders.

议案名称: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Lists 10 shareholders.

议案名称:关于聘请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9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发行了1,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60,000万元,期限6年。

2.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82号文)同意,公司1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6月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旗滨转债”,债券代码“113047”,初始转股价格为13.15元/股。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监管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旗滨转债”自2021年10月1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普通股。

“旗滨转债”的转股期间为:2021年10月15日至2027年4月8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3.15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因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8日起调整为12.80元/股。具体调整方案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刊载《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

2.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27日调整为12.00元/股。具体调整方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刊载《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

3.因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前次回购剩余股份2,823,569股实施了注销,最新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22日起调整价格为12.01元/股。具体调整方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1日刊载《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104)。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每一张应视为一票。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应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高于最近一期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在发生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后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应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股价格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暂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说明
1.前次决定不修正转股价格的情况

2023年6月19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向下修正“旗滨转债”转股价格,下一次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自公司该次董事会会议决议日(即2023年5月22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旗滨转债”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旗滨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暂不向下修正“旗滨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2.本次决定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情况说明
2023年6月22日至2023年6月9日期间,公司股票已连续16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10.21元/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已再次触发“旗滨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鉴于“旗滨转债”距离存续期满尚远,且近期公司股价受宏观经济、市场调整等因素影响,未能充分体现公司长远发展的内在价值。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发展的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拟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3个月内(2023年6月10日至2023年9月9日),若再次触发“旗滨转债”的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下一次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自上述期间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9月11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旗滨转债”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旗滨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四、其他
“旗滨转债”的转股起止日期为2021年10月15日至2027年4月8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日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日